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宁基金”)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自2020年2月24日起新增苏宁基金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并开通定投及转换业务。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定投业务, 转换业务, 是否增加费率优惠. Lists various funds and their sales status.

Table with columns: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定投业务, 转换业务, 是否增加费率优惠. Lists various funds and their sales status.

注:上表中同一产品A、C、E类份额之间不能相互转换,募集期内不支持定投和转换。 二、重要提示 1、定投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得基金”)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自2020年2月24日起新增万得基金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并开通定投及转换业务。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定投业务, 转换业务, 是否增加费率优惠. Lists various funds and their sales status.

2、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的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业务规则与转换业务的收费计算方式参见本公司网站的《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规则说明的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平安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上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证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自2020年2月24日起新增安信证券、上海证券、银河证券、中信建投证券为平安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代码:A:090912;C:090913)的代理销售机构。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及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中泰证券、招商证券为平安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自2020年2月24日起新增中泰证券、招商证券为平安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代码:A:090912 C:090913)的代理销售机构。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及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20年02月24日起,本公司增加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投资者可通过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的指定渠道办理下述基金的开户、交易等基金相关业务。具体基金信息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Lists funds available for sale by CITIC Securities (Shandong).

上述基金的具体业务规则、费率及相关重要事项等详见本公司发布的上述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相关业务公告。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 1.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公司网站:sd.citics.com 2.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999 或 400-6788-533 网址:www.ph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符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02月24日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20年02月24日起,本公司增加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投资者可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指定渠道办理下述基金的开户、交易等基金相关业务。具体基金信息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Lists funds available for sale by CITIC Securities Co., Ltd.

上述基金的具体业务规则、费率及相关重要事项等详见本公司发布的上述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相关业务公告。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 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公司网站:www.cs.citic.com 2.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999 或 400-6788-533 网址:www.ph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符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02月24日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中信期货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信期货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20年02月24日起,本公司增加中信期货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投资者可通过中信期货有限公司的指定渠道办理下述基金的开户、交易等基金相关业务。具体基金信息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Lists funds available for sale by CITIC Futures Co., Ltd.

上述基金的具体业务规则、费率及相关重要事项等详见本公司发布的上述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相关业务公告。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 1.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90-8826 公司网站:www.citicsf.com 2.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999 或 400-6788-533 网址:www.ph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符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02月24日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鹏华优质回报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下述销售机构签署的销售协议,下述销售机构将销售本公司旗下鹏华优质回报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8716,以下简称“本基金”)。具体销售机构信息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销售机构名称, 客户服务电话, 网址. Lists sales institutions for Penghua Quality Return 2-Year Regularly Opened Hybrid Fund.

各销售机构的客户服务电话及网址详见上表 2.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999 或 400-6788-533 网址:www.ph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符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 1、基金合同 2、基金招募说明书 3、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4、基金销售协议 5、基金销售机构信息 6、基金销售机构联系方式 7、基金销售机构地址 8、基金销售机构电话 9、基金销售机构网址 10、基金销售机构其他信息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02月24日

证券代码:002255 证券简称:海陆重工 公告编号:2020-007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海陆重工,证券代码:002255)于2020年2月19日、2月20日、2月2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度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向了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在满足新冠肺炎疫情疫情防控要求下已逐步复工复产,正积极开展生产服务活动; 2.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事项; 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19年10月25日披露的《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2019-054)及《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中预计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5,000万元-8,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3.《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24日